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壶化股份	股票代码	0030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宏	吴国良	
办公地址	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 1 号	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 1 号	
传真	0355-8778413	0355-8778413	
电话	0355-8778082 转 8216	0355-8778082 转 8216	
电子信箱	hhjtzqb@126.com	46150430@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1 年是公司上市后乘势而为、快速发展的一年，面对国内外经济复杂多变和行业产品结构调整的大环境，公司党委、董事会带领广大干部员工，沉着应对困难挑战，精准把握发展机遇，在“十四五”开局之年交出满意答卷，企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1、经营运行健康稳定

2021 年公司工业雷管产销量 0.66 亿发，排名全国第四；电子雷管产销量 948 万发，位居全国第三；工业炸药产销量 4.9 万吨，同比增长 49%。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8 亿元，同比增长 32.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1 万元，同比减少 16.2%，每股收益 0.41 元。利润指标稳定在合理区间，实现健康、稳定发展。

2、爆破产业势头强劲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壶化爆破实现爆破业务收入 1.1 亿元，同比增长 38%；实现净利润 963.73 万元，同比增长 50.76%，发展势头迅猛。

3、出口业务持续突破

2021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壶化进出口出口雷管 464 万发、炸药 86.4 吨、起爆具 8.4 吨、硝酸铵 3,752 吨。同时，积极拓展外贸渠道，实现非民爆产品出口新突破，出口蒙古国钢结构材料等，创收 740 余万元，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

4、军工业务不断深入

报告期内，公司在取得“军工四证”的基础上，完成了 A 类装备承制资格和二级保密资格升级审查，和军用电雷管、军用电子雷管、TNT 药块等军用产品的科研、生产和销售。同时，公司 11.76% 参股成都飞亚航空设备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亚航空），飞亚航空主营航空维修、飞机改装、地面设备、机载产品等业务，具备 20 余个项目改装能力，改装机型均为现役主力机型，公司发展前景良好。随着军工产业布局的不断深入，将会培育出更多的业绩增长点，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5、对外投资精准发力

2021 年，公司顺应行业重组整合趋势，按照四轮驱动战略，精准发力、快速扩张，先后与山西全盛化工、江苏众芯邦科技、临汾骏铝民爆、运城河东民爆等企业重组，参股四川甘孜州弘合民爆，拓展了产业链上下游；参股成都飞亚航空、重庆新禾航锐，加快了军工版块产业布局。

6、重点项目顺利推进

2021 年 9 月，公司数码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通过山西省国防科工局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和生产线验收，该生产线设计年产能可达 2,500 万发以上，为国内首条大产能自动化生产线，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有力地保障了公司数码电子雷管的推广销售，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7、安全生产扎实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从生产安全、储存安全、运输安全、治安安全四大块着手，细分压实安全责任；同时加大安全投入，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实现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

8、三会治理卓有成效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约，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不断提升议事能力和决策水平，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522,357,586.07	1,262,524,644.20	20.58%	818,298,94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5,371,592.46	1,042,203,636.53	-0.66%	613,087,691.91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737,799,766.87	556,401,246.98	32.60%	500,187,59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10,077.23	96,910,273.70	-16.20%	76,324,55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054,437.84	83,569,907.52	-8.99%	73,390,58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66,321.98	103,172,653.77	-48.37%	93,859,350.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0	-31.67%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0	-31.67%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3%	13.09%	-5.26%	13.2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7,311,052.74	208,198,052.25	194,368,236.76	237,922,42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7,127.49	47,143,151.63	11,901,288.09	18,838,5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9,212.33	45,493,094.10	11,130,565.60	17,861,56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6,955.98	45,939,933.03	-7,913,943.20	27,017,288.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4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跃中	境内自然人	30.60%	61,200,000	61,200,000			
长治市方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8%	53,150,000	53,150,000			
壶关县万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	10,992,000				
景永红	境内自然人	1.90%	3,808,100				
李和平	境内自然人	1.75%	3,500,000				
夏盛鹏	境内自然人	1.24%	2,471,154				
#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23%	2,468,400				
杨松平	境外自然人	0.45%	900,000	900,000			
皇建平	境外自然人	0.45%	900,000	675,000			
程扎根	境外自然人	0.45%	900,000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秦跃中和方圆投资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李欣、夏盛鹏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另外 6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468,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468,4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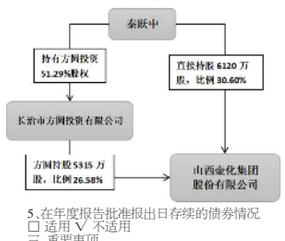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秦跃中召集并主持，应出席 11 人，实际出席 11 人，其中独立董事蒋荣光、李水清、李菱爱、孙水泉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并通讯表决。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 2021 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每个独立董事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779.9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1.0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05.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8.99%。经审议，本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目前行业和市场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利润 3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授信额度，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购置办公楼的议案》

为满足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治市盛安民用爆破器材经销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关联方长治壶化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办公楼，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1,708.39 平方米，总价 12,180,981.2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购置办公楼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秦跃中、郭平则、秦东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6、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7、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8、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向关联方购置办公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9:00

（2）网络投票日期、投票系统和时间：

投票日期：2022 年 5 月 23 日

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 1 号壶化集团行政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以上提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或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都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或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公章、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参会股东认真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连同以上相关资料在 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吴国良

（2）电话号码：0355-8778082-8216

（3）电子邮箱：46150430@qq.com

（4）联系地址：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 1 号壶化集团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2022 年　月　日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月　日下午交易结束，本人（本公司）持有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股，拟参加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9:00 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账号：

出席人姓名：

股东签字（盖章）：

注：

1. 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 本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 拟出席现场会议股东（亲自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应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17:00 前或该日之前，将本回执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联系地址：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 1 号壶化集团（邮编：047300），联系传真：0355-8778413（传真请注明：转证券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02

2、投票简称：壶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086,355.42	97,311,052.74	4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3,770.96	3,327,127.49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0,117.70	1,569,212.33	8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0,071.19	-11,776,955.98	90.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8	0.0166	-4.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8	0.0166	-4.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0.32%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13,459,858.40	1,522,357,586.07	-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39,437,744.36	1,035,371,592.46	0.3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498.89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奖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79.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92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4.13	
合计	183,653.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142,086,355.42 元，同比 97,311,052.74 元，增加 46.01%，主要原因为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以及销量增加。

2、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0,117.70 元，同比 1,569,212.33 元，增加 89.91%，主要原因为收入大幅增加。

3、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50,071.19 元，同比-11,776,955.98 元，增加 90.23%，主要原因为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跃中	境内自然人	30.60%	61,200,000	61,200,000		
长治市方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8%	53,150,000	53,150,000		
壶关县万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	9,200,000	0		
景永红	境内自然人	1.20%	2,408,100	0		
李和平	境内自然人	0.79%	1,582,400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其他	0.71%	1,421,100	0		
法国兴业银行	境外法人	0.69%	1,371,300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平衡配置	其他	0.55%	1,100,000	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境外法人	0.54%	1,089,100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安盈回报	其他	0.46%	910,9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壶关县万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0
景永红	2,4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8,100
李和平	1,5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2,4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1,42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1,100
法国兴业银行	1,37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1,3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平衡配置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1,0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9,1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安盈回报	9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910,900
李金忠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牛志立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1,401,404.83	379,829,316.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136,081.70	64,236,081.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60,000.00	3,610,000.00
应收账款	174,635,167.85	163,641,765.50
应收款项融资	94,925,765.37	108,364,946.66
预付款项	17,455